



TC INTERCONNECT HOLDINGS LIMITED
達進精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15

年報 2008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企業管治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4
董事會報告	17
獨立核數師報告	25
綜合收益表	27
綜合資產負債表	28
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摘要	78

執行董事

楊凱山先生 (主席)
黃永財先生 (行政總裁，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二十三日辭任)
白錫權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錦霞女士
楊大海先生
張國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

張垂榮先生
何文琪女士
黃紹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

楊凱山先生
張國平先生
張垂榮先生
何文琪女士
黃紹輝先生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白錫權先生，CPA FCCA

授權代表

楊凱山先生
白錫權先生，CPA FCCA

總辦事處

香港九龍
觀塘開源道61號
金米蘭中心31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

Bank of Bermuda (Cayman) Limited
P.O. Box 513 GT
Strathvale House
Nor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代號

515

網站

www.tatchun.com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達進精電控股有限公司（「達進精電」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

二零零八年對本集團而言充滿挑戰。於全球經濟急劇轉差後，PCB的市場需求於本年度第四季出現前所未見的下調。然而，本集團亦處於較預期更長的學習週期及穩定過程，以增大新廠房（「二廠」）的營運效率，自二廠於二零零七年底開始營運以來，其主要生產多至12層的多層PCB。由於廠房的使用率偏低，毛利率亦告下跌。於回顧年度，本公司的收益增加13.2%至約838,900,000港元，而二零零七年則約為741,000,000港元。股東應佔純利約為27,7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53.8%。

事實上，管理層已迅速實行多項監控措施以回應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其中一項主要措施為合併位於中山的兩間廠房的營運並由相同管理層管理，以提高營運效率。因應預測的市場需求，管理層亦決定收緊擴充二廠產能的資本投資，但僅限於購買設備及機器以改善本集團的科技升級及現有產能方面。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採納審慎方針，以維持業務動力、鞏固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及加快新海外市場及中國市場的發展。我們與NEC Corporation及Toppan Printing Company Limited所成立的合營公司NEC Toppan Circuit Solutions, Inc.（「TNCSI」）的策略夥伴關係以健康步伐發展，而我們預計其將對來年的收益作出豐碩的貢獻。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客戶、管理層及員工在過去數年大力支持本集團，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楊凱山 謹啟

本公司一直致力採納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良好管治對達致本集團盡量提高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利益之目標，極具重要性。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下段所披露偏差外。

就守則條文第A.2.1條而言，主席與行政總裁（「CEO」）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黃永財先生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自此，本公司正物色合適繼任人選，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物色過程仍在進行中。

董事

董事會

董事會透過指引及監察本公司事務，共同負責領導及控制，以及推動本公司之成功。董事會制定本公司之方針及監察管理層之表現。

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有效領導本公司所需的技巧及經驗，以及決策的獨立性。董事會現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履歷載於年報第14至1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會已符合守則所建議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數目之最佳慣例，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認可會計專業資格。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知識及經驗。

本公司已取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獨立身分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全屬上市規則界定之獨立人士。

董事 (續)

董事會 (續)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出席會議之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楊凱山 (主席)	3/4
黃永財 (行政總裁，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	3/4
白錫權	4/4
非執行董事	
李錦霞	3/4
楊大海	3/4
張國平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獲委任)	3/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垂榮	4/4
何文琪	4/4
黃紹輝	4/4

委任、重選及撤換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全部按照特定任期委任及須重選。

董事職責

董事不時獲提供有關監管規定、本集團之業務及發展之最新資料，以便履行其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就策略、政策、業績、問責性、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作出獨立判斷，並在關連交易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主導解決問題。彼等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聲明彼等於整個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 (續)

董事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每年檢討投保範圍，以保障彼等因履行職務而承擔的風險。

本公司亦已安排適當的主要人員保險，每年檢討投保範圍，以保障保單指明本公司成員死亡或長期傷殘導致的潛在財務損失。現時，已為本公司主席楊凱山安排主要人員保險。

資料提供及使用

就定期董事會會議而言，會議議程和相關董事會文件於會議議定日期前至少三天送呈予所有董事。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各委員會及時提供充足資料，以使各成員作出知情決定。各董事可個別及獨立地接觸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以取得管理層主動提供以外之資料，及於有需要時作進一步查詢。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垂榮先生、何文琪女士及黃紹輝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張國平先生和執行董事楊凱山先生。楊凱山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全體薪酬之政策及架構作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頁，網址為www.tatchun.com。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各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楊凱山	2/2
張國平	2/2
張垂榮	2/2
何文琪	2/2
黃紹輝	2/2

董事 (續)

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及通過本集團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已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並已參照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現行方案，考慮執行董事之薪酬方案。各董事按個別基準披露之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本集團為其員工採納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升職及加薪以相關表現為基準進行評估。

問責性及審核

財務報告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提呈董事會批准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可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表。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董事會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責任為根據其審核工作之結果，就該等由董事會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表達獨立之意見，並僅向本公司全體股東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

本公司已於相關期間結束後約四個月內及三個月內，分別及時公佈其全年業績及中期業績。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及檢討其成效負全部責任。董事會亦負責維護適當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及資產之權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任命內部特派小組，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迄今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乏善之處。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以及並無任何重要關注事項。

問責性及審核 (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董事具備認可會計專業資格及於審核及會計方面擁有廣泛經驗。張垂榮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頁，網址為www.tatchun.com。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召開了三次會議，以討論財務報告及遵例程序，以及與外聘核數師檢討內部監控系統。各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張垂榮	3/3
何文琪	3/3
黃紹輝	3/3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除審核委員會會議外，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核數師會面（管理層並無參與）討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公司核數費用的事宜及其他因審核而產生的問題。會上並無針對本公司管理層進行特定討論。

已付／應付本集團核數師之費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付／應付本集團核數師之費用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酬金 千港元
審核服務	1,458,000
非審核服務	
— 稅項服務	615,005
— 審閱中期業績	190,800
— 其他	89,736

董事會之委派

管理層之職能

董事會負責釐定整體策略及企業發展，並確保適當監控業務營運。董事會保留決定本集團所有政策事宜及重大交易之權力。

董事會將日常營運委派予負責本集團不同營運範疇之總經理及部門主管。

與股東之溝通

有效溝通

股東週年大會讓本公司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董事會主席與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便回答本公司股東之提問。

各重大獨立事項（包括須退任董事之重選）將於二零零七年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單獨提呈決議案。

以投票方式表決

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權利，已載於與年報一並寄發之致本公司股東之通函內。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多類PCB，包括單面PCB、雙面PCB及多至12層的多層PCB，按上述產品分類的營業額概要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單面	199,836	23.8	173,076	23.4	26,760	15.5
雙面	309,102	36.9	410,488	55.4	(101,386)	(24.7)
多層	329,932	39.3	157,404	21.2	172,528	109.6
總計	838,870	100	740,968	100	97,902	13.2

就產品組合而言，由於本集團轉移致力擴充多層PCB業務，即使雙面PCB的需求因市場競爭激烈而下跌，本集團仍維持收益增長。我們的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子消費品、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以及通訊設備。於回顧年度，應用PCB最多的仍是電子消費品，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3.3%。按應用劃分的營業額明細概要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電子消費品	447,118	53.3	370,762	50.1	76,356	20.6
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	176,163	21.0	228,768	30.9	(52,605)	(23.0)
通訊設備	155,191	18.5	82,335	11.1	72,856	88.5
其他	60,398	7.2	59,103	7.9	1,295	2.2
總計	838,870	100	740,968	100	97,902	13.2

本集團於中國廣東中山設有兩家生產廠房。

廠房	地點	面積	產品	產能	投產日期
一廠	中國廣東中山	58,000平方米	1-8層PCB	每月 2,450,000平方呎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
二廠	中國廣東中山	52,000平方米	4-12層PCB	每月300,000 平方呎(第一期)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 (第一期)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達838,9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41,000,000港元增加13.2%。股東應佔溢利約為27,7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0,000,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的毛利為13.0%，而二零零七年則為19.5%，此乃由於產能的使用率較低及營運成本較高，以增大二廠的營運效率。

正如上述附註6所披露，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已就特定尚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10,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0,000港元）。就該應收款項，本集團已採取適當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法律行動）要求還款，而我們有信心大部分應收款項能於可見的將來收回。我們須強調現行的信貸政策及信貸管理仍保持生效，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態度與我們的客戶交易。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925,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1,200,000港元），而計息借貸約為270,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1,700,000港元），即資本負債比率（計息借貸除以資產總值）約為29.3%（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3%）。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74,3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400,000港元），包括流動資產約434,2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5,0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508,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4,600,000港元），即流動比率約為0.85（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約為78,2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700,000港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份交易均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及結算。然而，美元、歐元及日圓等外幣均須用作支付本集團的開支及添置機器及設備的費用。此外還有以美元及人民幣列值的銷售交易。當認為風險重大時，本集團將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幣風險。

控股股東之特別履約責任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四日，本集團與 生銀行有限公司（為聯席協調安排人）訂立貸款融資協議（「協議」），使本集團取得銀團貸款融資130,000,000港元。該銀團貸款融資之目的是為本集團的一般企業需求提供資金，包括有關中山生產廠房之資本開支需求以及現有債務之再融資。根據協議，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楊凱山先生須於銀團貸款融資的整個借款期內履行下列特別履約責任：

- 楊凱山先生須一直維持（直接或間接）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的身份；或
- 楊凱山先生須一直維持（直接或間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最少50%不涉及任何產權負擔；或
- 楊凱山先生須一直維持對本集團的管理控制權。倘違反上述責任，將構成協議之違約事件，或會導致協議項下的所有或任何部份承擔取消，而所有未償還的款項將即時到期償還。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銀團貸款約為69,100,000萬港元。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九日悉數清償未償還銀團貸款餘額。

股息

本公司自其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沿用的股息政策一直未有更改。然而，考慮到本公司於回顧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本公司的營運資金需要，董事會議決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約2,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5.0港仙）。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派付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適當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2,676名僱員（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0名），包括中山生產基地約2,650名僱員及香港辦事處約26名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亦可能會根據本集團及僱員個別表現，給予合資格僱員購股權及酌情花紅。

前景

我們相信，二零零九年為管理層重新思考及重整業務方針及策略的一年。儘管全球電子行業於二零零九年面臨重大挑戰，我們對長遠的業務前景仍然樂觀，此乃由於我們增大廠房的營運效率，而市場環境亦可能於來年得以改善。本集團將在擴充方面更為審慎，並將加大鞏固現有客戶及持續發展海外市場及中國市場的力度，以進軍高端及高需求市場。

由於人民幣4萬億元（5,850億美元）的刺激經濟措施緩和全球衰退的衝擊，全球第三大的中國經濟預期將迅速反彈。根據世界銀行的資料，中國復甦將為亞洲其他地區的增長作出「重大」貢獻，增加對區內的商品及產品需求。有鑑於此，本集團已重新啟動把握市場商機的計劃，以提高營運效率。

在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團隊帶領下，本集團將致力繼續作好準備，以受惠於需求復甦，並持續減低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率。我們預計，本年度的生產收益率及產能使用率將有所改善。二零零九年的情況將會突然好轉，憑藉我們良好的市場聲譽、合作夥伴及綜合廠房以及優秀產品組合及穩定效率，我們將以成為強勁市場參與者為目標。

董事

執行董事

楊凱山先生，48歲，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成為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主席。彼亦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起生效。楊先生掌管本集團的公司策略、計劃及整體發展。彼於電子製造行業累積逾27年經驗。由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八年期間，楊先生在一間香港電子製造公司擔任生產工程師。於一九八八年，彼開創其製造及買賣PCB的業務，於同年創立了本集團。楊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獲香港工業總會香港青年工業家獎。彼為李女士的兒子及楊大海先生的胞弟。

黃永財先生，44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起轉任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直至彼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彼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加入本公司。黃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彼於一九八八年取得香港大學工程系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五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九八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理學碩士學位。於加入本公司前，黃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先後為多家跨國公司工作，涉足不同行業，並擔任高級管理職務。

白錫權先生，50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白先生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的一般財務管理及會計工作。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一九九五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於二零零三年取得香港大學電子商貿及互聯網電腦系理學碩士學位。在二零零三年加入本公司之前，彼為香港多間財務機構工作逾20年，負責營運、風險管理、財資及內部審核工作。

非執行董事

李錦霞女士，71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李女士曾經在中山市國家稅務局擔任幹部。自達進電路版有限公司於一九八八年成立以來，彼一直擔任本公司顧問，就中國政府政策提供意見。她為楊凱山先生及楊大海先生的母親。

楊大海先生，51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加入中山市晶華油墨廠有限公司成為總經理，負責整體管理工作。彼亦是精華油墨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從事化工油墨製造及貿易業務。彼於管理、銷售及市場推廣行業積逾8年經驗。他為楊凱山先生的胞兄及李錦霞女士的兒子。

董事 (續)

非執行董事 (續)

張國平先生，48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現為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為中國佛岡及韶關紙覆銅面板廠房及中國深圳龍華玻璃纖維布廠總經理。彼同時出任Kingboard Copper Foil Holdings Limited（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之執行董事一職。張先生擁有逾20年市場推廣的經驗。直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為止，張先生為建滔化工集團前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垂榮先生，50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於德利時國際有限公司（一家香港電子消費品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一職。在此之前，彼於一家電子消費品製造公司任職副總裁及總經理。

何文琪女士，46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何文琪律師事務所的創辦合夥人。在加入目前服務的律師事務所之前，彼為胡百全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彼於一九八九年成為香港執業律師，尤精於公司商業法例，且為英格蘭、澳洲首府地區、昆士蘭、新南威爾斯、維多利亞及新加坡之認可律師。何女士曾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間為香港女律師協會主席，亦為第九屆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香港代表。

黃紹輝先生，49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Walcom Group Limited財務總監，並先後於多家企業顧問公司及核數師行工作，於企業融資及會計工作方面積逾25年經驗。彼於一九八三年取得香港浸會大學（前稱香港浸會書院）會計學榮譽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指的適當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經驗。

高級管理層

馮進偉先生，42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獲委任為達進電路板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馮先生於PCB及半導體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曾於IBM、摩托羅拉、OPC及Mania Technologie擔任工程、銷售及推廣及總體管理職位。加入本集團前，馮先生於Mania Technologie任職中國副總裁。馮先生持有伊利諾伊大學電機工程理學士學位、哥倫比亞大學電機工程理科碩士學位及渥太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曾擔任香港綫路板協會的執行委員會成員。

吳星海先生，53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集團銷售及市場部副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銷售及市場活動。吳先生於一九七九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擔任香港及加拿大大部分主要國際PCB及覆銅面板製造商的銷售及市場部主要管理層，累積逾20年經驗。

董事會謹此公佈達進精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詳情載於第27頁的綜合收益表。

董事目前建議向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每股1港仙，合共約2,400,000港元，並將餘下的年度溢利予以保留。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78頁。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股份溢價	30,609	30,609
繳入盈餘	145,058	145,058
累計溢利	580	454
	176,247	176,121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及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必須仍有能力支付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

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詳情載於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

於年內直至本報告日期在任的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楊凱山先生 (主席)

白錫權先生

黃永財先生 (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李錦霞女士

楊大海先生

張國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垂榮先生

何文琪女士

黃紹輝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白錫權先生、張國平先生及黃紹輝先生將會輪席告退，惟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楊凱山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起為期三年，雙方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事先通知終止合約。

黃永財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起為期兩年，雙方均可向另一方發出六個月書面事先通知終止合約。黃先生已發出六個月書面事先通知，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

白錫權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起為期兩年，雙方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事先通知終止合約。於該服務合約屆滿後，白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另一服務合約，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二日起為期兩年，雙方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事先通知終止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有為期一年的服務合約，於屆滿前可由本公司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向另一方發出兩個月書面事先通知終止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本公司唯一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納及保留最佳人才，向本集團僱員、董事、顧問及諮詢人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董事可酌情向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顧問及諮詢人授出購股權，以按購股權計劃所載價格及條款認購新股。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加上根據有關本集團發行或授出可認購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購股權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已發行股本的10%（上述10%上限相等於24,000,000股股份）。

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而致使該人士因行使截至上次獲授購股權當日止12個月內已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惟獲股東批准則除外。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0.1%以上的本公司股本或值5,000,000港元以上的購股權，須獲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行使價須由董事會釐定，並且不得低於(i)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截至授出日期當日止五個營業日股份收市價的平均數；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 (續)

董事持有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楊凱山	2,000,000
黃永財*	2,000,000
白錫權	2,000,000
李錦霞女士	1,000,000
楊大海	200,000
張垂榮	200,000
何文琪	200,000
黃紹輝	200,000
	7,800,000

* 黃永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執行董事。

行使價為每股1.52港元。

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授出，並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日到期。

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可行使不多於4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可行使不多於7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三年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

購回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於年內各期間，除上文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容許本公司董事透過收購而獲得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執行董事楊凱山先生訂立協議，向本集團墊支金額約22,457,000港元，用作撥付本集團日常營運（「墊款」）。該筆金額並無抵押、免息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償還。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墊款構成本公司的獲豁免關連交易。

董事於重大合約所佔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之關連交易外，於年結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並無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主要合約中享有重大利益。

董事於股份所佔的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證券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楊凱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9,000,000	74.58
黃永財*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42

根據購股權持有的相關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獲授購股權數目
楊凱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黃永財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白錫權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李錦霞女士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楊大海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張垂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何文琪女士	實益擁有人	200,000
黃紹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 黃永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執行董事。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授出，行使價為1.52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證券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Zhao Man Qi女士 (附註1)	配偶權益	179,000,000	74.58%
Hallgain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23,760,000	9.90%
Jamplan (BVI) Limited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23,760,000	9.90%
建滔化工集團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23,760,000	9.90%
Kingboard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實益	23,760,000	9.90%
Full Prosper Corporation (附註3)	實益	15,000,000	6.25%
Lam Man Chan先生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15,000,000	6.25%

根據購股權持有的相關股份權益

姓名	身份	獲授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Zhao Man Qi女士 (附註1)	配偶權益	2,000,000	1.52

附註：

1. Zhao Man Qi女士為楊凱山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2. Kingboard Investments Limited為Jamplan (BVI)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Jamplan (BVI) Limited為建滔化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Hallgain Management Limited擁有建滔化工集團30.94%權益。
3. Full Prosper Corporation由Lam Man Chan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相關權益或淡倉。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向其最大客戶所作銷售佔本集團本年度總銷售額11.4%，而向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作銷售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36.2%。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供應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的39.8%。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供應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的65.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東建滔化工集團於本集團其中一間五大供應商中實益擁有權益。本集團與供應商所作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概無有關優先認股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所能取得的公開資料，並據本年報日期在任的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公眾持股量充份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張垂榮先生。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政策、審核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楊凱山先生。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按其表現、資歷及能力釐定。

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參考本公司經營業績及董事的個人表現與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後決定。

核數師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楊凱山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Deloitte.

德勤

致達進精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東

吾等已審核致達進精電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27頁至第7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行及維持與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確保其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由於欺詐或錯誤引起)；選擇並應用適當會計政策；及在不同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算。

核數師之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僅根據委聘的協定條款向閣下作出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定及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就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

審核範圍包括進行若干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取的程序須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不論由於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將考慮與公司編製並真實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為不同情況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董事所作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並就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作為審核意見的基礎而言屬充份恰當。

意見

吾等認為，上述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838,870	740,968
銷售成本		(729,980)	(596,157)
毛利		108,890	144,811
其他收入	6	25,823	28,099
其他盈虧	6	(1,480)	(485)
銷售及分銷開支		(30,080)	(30,205)
行政開支		(53,674)	(54,438)
融資成本	7	(17,988)	(17,183)
除稅前溢利		31,491	70,599
所得稅開支	8	(3,770)	(10,565)
年內溢利	9	27,721	60,034
股息	12	12,000	14,000
每股基本盈利	13	0.12港元	0.25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4	3,100	3,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60,456	454,898
預付租賃款項 — 非即期部分	16	23,150	30,82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支付的按金		4,704	6,984
		491,410	496,204
流動資產			
存貨	17	90,453	88,933
預付租賃款項 — 即期部分	16	615	7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47,289	244,873
應收票據	18	4,768	6,01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9	—	13,680
可收回稅項		2,190	—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投資	20	9,349	—
衍生金融工具	21	1,301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2	18,373	—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22	59,828	70,663
		434,166	424,94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230,261	198,610
應付票據	23	39,995	24,333
應付稅項		16,718	18,716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內到期	24	177,962	143,899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內到期	25	43,492	39,008
		508,428	424,566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74,262)	38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17,148	496,58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後到期	24	8,000	119,161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後到期	25	41,316	59,663
應付股東款項	26	20,627	—
遞延稅項負債	27	11,488	9,281
		81,431	188,105
資產淨值		335,717	308,480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24,000	24,000
儲備		311,717	284,480
權益總值		335,717	308,480

於第27頁至第7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楊凱山

董事
白錫權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8)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9)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29)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29)	出資儲備 千港元 (附註29)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4,000	30,609	-	2,290	1,156	-	-	79	183,722	241,856
重估物業增值	-	-	23,402	-	-	-	-	-	-	23,402
重估物業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	-	(6,029)	-	-	-	-	-	-	(6,029)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收入淨額	-	-	17,373	-	-	-	-	-	-	17,373
年內溢利	-	-	-	-	-	-	-	-	60,034	60,034
年內已確認收入總額	-	-	17,373	-	-	-	-	-	60,034	77,407
已付股息	-	-	-	-	-	-	-	-	(14,000)	(14,000)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之付款	-	-	-	-	-	3,217	-	-	-	3,217
轉撥	-	-	-	1,214	-	-	-	-	(1,214)	-
小計	-	-	-	1,214	-	3,217	-	-	(15,214)	(10,78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4,000	30,609	17,373	3,504	1,156	3,217	-	79	228,542	308,480
重估物業增值	-	-	8,385	-	-	-	-	-	-	8,385
重估物業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	-	(2,097)	-	-	-	-	-	-	(2,097)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收入淨額	-	-	6,288	-	-	-	-	-	-	6,288
年內溢利	-	-	-	-	-	-	-	-	27,721	27,721
年內已確認收入總額	-	-	6,288	-	-	-	-	-	27,721	34,009
已付股息	-	-	-	-	-	-	-	-	(12,000)	(12,000)
視作股東出資	-	-	-	-	-	-	1,830	-	-	1,830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之付款	-	-	-	-	-	3,398	-	-	-	3,398
於歸屬購股權失效後解除	-	-	-	-	-	(467)	-	-	467	-
轉撥	-	-	-	42	-	-	-	-	(42)	-
小計	-	-	-	42	-	2,931	1,830	-	(11,575)	(6,77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00	30,609	23,661	3,546	1,156	6,148	1,830	79	244,688	335,71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31,491	70,59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購股權開支	3,398	3,217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10,793	2,789
過時存貨撥備	950	—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740	1,0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299	30,031
融資成本	17,988	17,183
出售物業權益所得收益	(13,428)	(6,224)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	(111)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504)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400	(500)
利息收入	(186)	(368)
中國附屬公司資本投資退稅	—	(1,620)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97,830	116,138
存貨增加	(2,470)	(21,0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3,209)	17,074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249	(3,566)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	1,203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0,871	398
應付票據增加	15,662	5,831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已付)退回香港利得稅	131,136 (6,510)	114,862 1,714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1,338)	(6,560)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23,288	110,016
投資業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6,470)	(106,748)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18,373)	—
購買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	(9,349)	—
出售物業權益所得款項	22,159	720
已收利息	186	368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1	—
質押銀行存款減少	—	8,767
中國附屬公司資本投資退稅	—	1,62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736	(95,273)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672,745)	(399,012)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50,601)	(30,814)
已付利息	(17,988)	(17,183)
已付股息	(12,000)	(14,000)
銀行及其他借貸	595,647	481,071
股東墊款	22,457	—
融資租約承擔開始	19,163	—
關聯公司還款	13,680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02,387)	20,0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0,835	34,80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663	35,858
下列各項呈列的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59,828	70,663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本年報緒言中披露。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綜合財務報表亦以港元呈列。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

2.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有見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74,262,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到本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違反若干貸款契據，而有關貸款的非流動部分65,000,000港元已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本集團向該等銀行貸款的貸款方表示同意，透過動用本集團的可用資金及信貸，提早償付該等貸款的尚未償還本金結餘85,000,000港元。尚未償還結餘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全數償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尚未動用銀行信貸約161,767,000港元，其中大部分於來年到期。董事相信，該等銀行信貸於來年到期時將可予重續。

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內部所得資金及現有可用銀行信貸，本集團具備足夠營運資金以供本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需求。因此，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重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將予生效或已生效之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重新分類金融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 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利益資產之 限制、最低撥款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重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財政年度或過往財政年度所編製及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因此無需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重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重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重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重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1號（經修訂）	可沽出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 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重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改進金融工具之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經修訂）	嵌入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之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撥資產 ⁷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除外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以後結束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之轉讓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重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本集團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重訂）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誠如以下所載會計政策所述，若干物業、樓宇及若干金融工具則按公平值或重估金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收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控制是本公司對一家企業財務和經營政策有控制權並從其經營活動中獲得收益。

該等實體採納了相同的會計政策。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

共同控制綜合發生時的綜合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乃包含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猶如綜合實體或業務於首次受控制方控制之日起已綜合。

綜合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按控制各方所認為的現有賬面值綜合。就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的範圍而言，並無就共同控制綜合時的商譽，或收購者於被收購者的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權益高於成本的部分確認任何金額。

綜合收益表包括每個綜合實體或業務由最早呈列日期起或綜合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以較短者為準）起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綜合日期為何。

綜合財務報表比較金額的呈列方式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於之前的結算日或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已綜合。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收入以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的應收款項金額減折讓、增值稅及其他與銷售有關的稅項。

貨品銷售額收入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轉移時予以確認。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率（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確切地折讓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有作賺取租金及資本分派。

在最初確認時，投資物業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計量，其後則按公平值方式以該等物業的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盈虧將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

在出售或永久停用或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投資物業將不獲確認。不再確認該資產所產生的任何盈虧（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將計入不再確認該項目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樓宇及在建工程以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持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持作行政管理用途的樓宇乃按其重估金額（即於重估日期之公平值減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賬。重估將會定期進行，以使賬面值不會與在結算日以公平值釐定之金額有重大偏差。

任何重估樓宇產生之重估增加均計入重估儲備，惟與該資產先前確認為開支之重估減少對銷時除外，在此情況下，重估增加按先前已扣除之重估減少計入綜合收益表中。重估一項資產所產生之賬面淨值減少若超過餘額（如有），則於與該項資產先前重估有關之重估儲備中處理為一項開支。其後出售或棄用一項重估資產時，應佔重估增值將撥入保留溢利中。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折舊已作出撥備，採用直線法於其可估計使用年期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項目的成本或重估金額，並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

在建工程包括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此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折舊方法與自置資產相同，兩者均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以致不能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將不再確認該項目。不再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盈虧（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將計入不再確認該項目年度的收益表內。

預付租賃款項

收購租賃土地權益的預付款項列賬為經營租賃，並於租賃期以直線法撥回，以公平值方法分類及列賬為投資物業者除外。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先進先出法計算。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均審閱其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當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其賬面值即時被減至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亦同時確認於損益賬內。但若有關資產因按其他會計實務準則以重估值列賬，其減值虧損可當作重估減額入賬。

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的賬面值將增加至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值，惟經增加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乃隨即確認為收入。假若有關資產因按其他會計實務準則以重估值列賬，其撥回額可當作重估增值入賬。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其中一方，則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視何者適用而定）的公平值，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扣除。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所有循正常途徑進行的金融資產買賣皆以交易日期為基準確認及解除確認。循正常途徑買賣指在法規或市場慣例所定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按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可準確透過金融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或適當時按較短期間）對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於屆滿時支付或收取屬實際利息主要部份的全部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進行折算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包括於最初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入賬之投資。

於最初確認後各結算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值，公平值變動直接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未於交投活躍之市場內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議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列於下文）。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於各結算日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約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貿易應收款項，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資產會於其後匯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紀錄、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30日至150日的延期還款數目上升，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項遭拖欠。

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已減值，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並以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計算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貸款及應收款項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過往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計入損益。

如在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貸款及應收款項在撥回減值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如無確認減值的攤銷成本。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

一家集團實體所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予以分類。

股本工具為任何證明本集團扣除其所有負債後資產剩餘權益的合約。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一般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及金融負債。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按相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按相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可準確透過金融負債的估計可用年期 (或適當時按較短期間) 對估計未來現金付款進行折算的比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未被指定及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算，公平值變動於其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應付股東款項、銀行及其他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股本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權益工具於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按已收所得款項入賬。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合約訂立日期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各結算日重新計算至公平值。所導致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取消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已到期，或金融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則金融資產將被取消確認。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或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以及已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盈虧將於損益中確認。

就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的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被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租賃

倘租賃條款規定，資產擁有權所含風險及回報絕大部分歸承租人所有，則此等租約應列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則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相關租賃年期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在租賃開始時按其公平值或（如較低）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為本集團的資產。出租人的相應負債乃記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租賃付款按比例分攤為融資費用及租賃承擔扣減，從而令該等負債的應付餘額以固定利率計算。融資費用直接於損益中扣除。

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按有關租賃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扣除。作為促使訂立經營租賃的已收及應收利益亦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扣減。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乃按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列作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所作估計。修訂對原有估計之影響歸屬期（如有）乃於損益中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收回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付的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目前應付的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須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可扣稅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收益表內記錄的純利不同。本集團司的本期稅項負債乃按已於結算日實施或實質上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列賬。一般而言，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若可能出現適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務負債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應課稅臨時性差額確認，惟本集團能控制臨時性差額撥回及臨時性差額大有可能於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算。遞延稅項在損益中扣除或計入收益表內，但若涉及直接在權益中扣除或計入權益的項目，則遞延稅項亦將在權益中處理。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結算日均予以評估，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外幣

各集團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均以其主要經營環境所使用的貨幣（其功能貨幣）呈列。在編製個別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適用的匯率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結算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而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將根據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及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重新換算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該期間的損益，惟重新換算直接在權益確認盈虧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則除外，而有關匯兌差額直接在權益確認。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將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部分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特別為合資格資產而取得的借貸作為短暫投資而賺取的投資收入，乃於可資本化借貸成本內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在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列作開支予以扣除。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4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本公司董事須就無法從其他途徑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認為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倘就會計估計所作之修訂只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載述董事在應用實體之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對財務報表確認金額構成最大影響之重大判斷。

貿易應收款項估計減值

當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時，本集團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金額乃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始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219,39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31,960,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變動詳情於附註18披露。

6.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盈虧

營業額乃本集團於年內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的已收或應收總額，扣除折讓、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相關稅項。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838,870	740,968
其他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186	368
— 投資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	568	540
— 廢料銷售	23,433	24,431
— 中國附屬公司資本投資退稅	—	1,620
— 其他	1,636	1,140
	25,823	28,099
其他盈虧		
—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10,793)	(2,789)
— 匯兌虧損淨額	(6,330)	(4,420)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400)	500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504	—
— 出售物業權益所得收益(附註)	13,428	6,224
—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	111	—
	(1,480)	(485)

附註：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權益指一項土地使用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權益指位於香港的一項物業，其中樓宇部分已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土地部分已確認為預付租賃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的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13,116	13,234
— 融資租賃承擔	4,872	3,949
	17,988	17,183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香港所得稅		
— 本年度	—	2,098
— 撥備不足	—	57
	—	2,155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5,460	7,470
— 超額撥備	(1,800)	—
	3,660	7,470
	3,660	9,625
遞延稅項 (附註27)		
— 本年度	296	940
— 稅率變動的影響	(186)	—
	110	940
	3,770	10,565

8. 所得稅開支 (續)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公司利得稅率由17.5%調低至16.5%，並於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課稅年度起生效。因此，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年度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六十三號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的實施細則。根據新稅法及實施細則，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27%減至25%。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中山市達進電子有限公司（「中山達進電子」）及Guangdong Tat Chun Electric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Guangdong Tat Chun」）由首個獲利年度開始可享有兩年中國企業所得稅豁免，並於其後三年獲寬減一半中國企業所得稅（「稅務優惠期」）。根據新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稅率為12.5%。稅務優惠屆滿後，中山達進電子及Guangdong Tat Chun將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中山達進電子及Guangdong Tat Chun自經營業務起首個獲利年度分別為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八年。

年度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收益表內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31,491	70,599
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適用稅率	25%	27%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7,873	19,06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415	2,208
不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8)	(1,524)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2,968	768
附屬公司稅務優惠期的稅務影響	(10,828)	(3,723)
稅率變動的稅務影響	(186)	-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的業務／ 實體的稅率差異的稅務影響	1,356	(6,282)
中國企業所得稅超額撥備	(1,800)	-
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不足	-	57
所得稅開支	3,770	10,5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年度溢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04,917	79,36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17	2,690
僱員開支總額	108,534	82,056
過時存貨撥備	950	–
核數師酬金	1,458	1,355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729,030	596,1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299	30,031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740	1,031

10.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各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楊凱山	黃永財*	白錫權	李錦霞	楊大海	張垂榮	張國平	何文琪	黃紹輝	總計
	(「楊先生」)			(「李女士」)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董事酬金：										
— 袍金	-	-	-	93	84	84	84	126	84	555
— 薪金及其他津貼	2,275	1,680	1,225	-	-	-	-	-	-	5,180
—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594	594	594	296	59	59	-	59	59	2,314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12	12	12	-	-	-	-	-	-	36
酬金總額	2,881	2,286	1,831	389	143	143	84	185	143	8,085

二零零七年

	楊先生	黃永財*	白錫權	李女士	楊大海	張垂榮	張國平	何文琪	黃紹輝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董事酬金：										
— 袍金	-	-	-	83	83	83	83	125	83	540
— 薪金及其他津貼	2,289	1,660	1,073	-	-	-	-	-	-	5,022
—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424	424	424	212	42	42	-	42	42	1,652
— 花紅(附註)	161	-	169	-	-	-	-	-	-	330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12	12	12	-	-	-	-	-	-	36
酬金總額	2,886	2,096	1,678	295	125	125	83	167	125	7,580

* 黃永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執行董事之職位。

附註：花紅乃根據個人表現而釐定。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提供免租住宿予楊先生，所涉及物業由本集團擁有，年度可評價價值約為351,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以14,400,000港元向楊先生出售該物業(附註38)。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楊先生提供免租住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僱員薪酬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中，三位為本公司董事（二零零七年：三位），其酬金已於附註10披露。其餘兩位人士（二零零七年：兩位）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473	1,43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86	222
花紅	–	4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24
	1,883	1,728

於本年度內，餘下兩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級別總額並不超過1,000,000港元。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該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或獎勵其加盟本集團的酬金或離職補償。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2.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每股5港仙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 每股3.33港仙)	12,000	8,000
二零零八年概無宣派任何股息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 每股2.5港仙)	–	6,000
	12,000	14,000

董事建議向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合共約2,400,000港元。

13. 每股盈利

於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年度溢利及盈利	27,721	60,034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240,000,000	240,000,000

由於本公司所授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市價，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4.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000
於綜合收益表已確認公平值變動	5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500
於綜合收益表已確認公平值變動	(40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00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乃由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於同日進行估值。戴德梁行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公會會員，具有適當資歷，並曾於近期為相關地點的物業作出估值。有關估值乃參考相同地點及條件的同類物業的市場交易價而達致。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之用的物業權益，乃利用公平值方法計量，並分類為投資物業及以次入賬。

以上呈列賬面值的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並以中期租賃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10	114,980	193,199	2,233	3,365	4,687	27,297	346,371
添置	24,377	4,591	111,517	1,080	2,045	3,170	44,752	191,532
重估增值出售	-	16,283	-	-	-	-	-	16,283
出售	-	(1,763)	-	-	-	-	(318)	(2,081)
轉撥	(22,087)	-	-	-	-	-	22,087	-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900	134,091	304,716	3,313	5,410	7,857	93,818	552,105
添置	2,496	-	36,821	334	285	1,110	5,279	46,325
重估增值	-	5,116	-	-	-	-	-	5,116
出售	-	(853)	-	-	(1,025)	-	-	(1,878)
轉撥	(1,518)	-	-	-	-	-	1,518	-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878	138,354	341,537	3,647	4,670	8,967	100,615	601,668
包括：								
按成本：	3,878	-	341,537	3,647	4,670	8,967	100,615	463,314
按估值－二零零八年	-	138,354	-	-	-	-	-	138,354
	3,878	138,354	341,537	3,647	4,670	8,967	100,615	601,668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5,119	55,531	606	2,177	2,365	9,088	74,886
年內撥備	-	2,400	22,046	284	656	1,023	3,622	30,031
重估時撇銷	-	(7,119)	-	-	-	-	-	(7,119)
出售時撇銷	-	(400)	-	-	-	-	(191)	(591)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	77,577	890	2,833	3,388	12,519	97,207
年內撥備	-	3,269	32,562	453	729	1,342	9,944	48,299
重估時撇銷	-	(3,269)	-	-	-	-	-	(3,269)
出售時撇銷	-	-	-	-	(1,025)	-	-	(1,025)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10,139	1,343	2,537	4,730	22,463	141,212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878	138,354	231,398	2,304	2,133	4,237	78,152	460,456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900	134,091	227,139	2,423	2,577	4,469	81,299	454,898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在建工程項目之折舊乃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計算：

樓宇	餘下租賃期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或10% (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10%
傢俬及固定裝置	10%
汽車	18%
辦公室設備	18%

本集團樓宇及在建工程的賬面值包括上文所示，根據中期租約位於中國。

本集團於年內就其樓宇取得正式樓宇證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取得一幢價值約為45,393,000港元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董事認為，有關正式房屋所有權證欠缺下不會令本集團相關物業價值減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廠房及機器及汽車的賬面值包括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分別約143,190,000港元及1,036,000港元 (二零零七年：142,870,000港元及1,368,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樓宇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進行重估。戴德梁行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公會會員，具有適當資歷，並曾於近期為相關地點的物業作出估值。有關樓宇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估值。

倘沒有重估樓宇，則樓宇應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約108,328,000港元 (二零零七年：110,689,000港元) 列入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按中期租賃持有的中國租賃土地	23,765	31,603
分析作報告之用：		
非流動資產	23,150	30,822
流動資產	615	781
	23,765	31,603

預付租賃款項租賃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自收益表扣除。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取得的土地使用權證達18,197,000港元。董事相信欠缺官方憑證並無令本集團的有關物業減值。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得其租賃土地的正式土地使用權證。土地使用權證將按期授予本集團。

17. 存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材料	41,231	40,428
在製品	21,042	13,732
成品	28,180	34,773
	90,453	88,933

18.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41,185	242,960
減：呆賬撥備	(21,793)	(11,000)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已扣除撥備)	219,392	231,96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7,897	12,913
	247,289	244,873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平均屆乎30日至150日之間。以下為報告日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63,142	58,854
31日至60日	64,683	62,141
61日至90日	47,629	51,410
91日至180日	42,148	58,487
超過180日	1,790	1,068
	219,392	231,960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風險及釐定各客戶的信貸上限。給予客戶之信貸上限及評分每年審查一次。大部分並無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均沒有拖欠紀錄。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賬面值合共73,25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3,772,000港元)的逾期應收賬款，而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該等應收款項涉及若干在本集團有良好紀錄的獨立客戶。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風險並無重大轉變，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31日至60日	10,821	13,951
61日至90日	31,062	11,251
91日至180日	29,586	37,502
超過180日	1,790	1,068
總計	73,259	63,772

根據過往經驗，逾期365日以上的應收款項一般不能收回，因此本集團已為所有超過365日的應收款項作出全數撥備。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1,000	8,211
就應收款項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10,793	2,789
年終結餘	21,793	11,000

呆賬撥備包括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約為21,79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000,000港元），陷入嚴重財政困難。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8.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b)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122	59
31日至60日	2,382	3,258
61日至90日	1,952	2,207
91日至180日	312	493
	4,768	6,017

相關集團實體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元 (「美元」)	180,625	203,195
人民幣 (「人民幣」)	43,187	20,000
	223,812	223,195

1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Illumination Limited (楊先生擁有的公司) 之款項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物業權益的應收代價，其後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結清。

根據公司條例第161B條披露的關連公司賬款如下：

董事	貸款條款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千港元	年內尚未償還 之最高金額 千港元
楊先生 (董事)	無抵押及免息	-	13,680	13,6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投資

結餘指金融機構發行的未上市商品連結債券，本金額為1,200,000美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日到期。到期日贖回金額按基於該日銅價的預定公式計算，最高損失以本金額5%為上限。商品債券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經參考預期未來銅價而釐定。

債券於到期日以約8,890,000港元贖回，導致贖回時產生虧損470,000港元。

21 衍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總名義金額	到期日	遠期匯率
7,060,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	按6.3510至6.6060賣出美元／ 買入人民幣

遠期合約的公平值乃根據於結算日未平倉合約餘下期限的市場遠期匯率與其合約遠期匯率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採用適當折現率折現，以考慮金錢的時間價值。

除各自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外，本集團所有衍生金融工具均以美元計值。

22.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	18,373	—
銀行存款	15,628	—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200	70,663
	59,828	70,663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存款按介乎0.28厘至1.90厘（二零零七年：0.25厘至1.05厘）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相關集團實體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金	10,777	27,278
人民幣	35,580	21,317
	46,357	48,595

2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22,453	29,720
31日至60日	20,705	29,320
61日至90日	48,553	46,774
91日至180日	101,450	46,754
超過180日	7,046	3,411
	200,207	155,9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0,054	42,631
	230,261	198,610

購買貨品的信貸期介乎90日至120日之間。本集團設有有效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結清。

(b)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32,125	1,604
31日至60日	3,695	4,566
61日至90日	2,872	6,685
91日至180日	1,303	11,478
	39,995	24,333

相關集團實體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元	8,945	56,992
人民幣	158,155	57,300
	167,100	114,2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62,519	202,004
信託票據貸款	23,443	61,056
	185,962	263,060
分析如下：		
有抵押	69,161	130,000
無抵押	116,801	133,060
	185,962	263,060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賬面值：		
應要求或一年內	177,962	143,89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000	119,161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4,000	—
	185,962	263,060
減：列為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177,962)	(143,899)
	8,000	119,161

銀行貸款以附註36所披露的本集團資產作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於該日賬面值為約84,161,000港元的銀行貸款，本集團違反其所訂立銀行融資函件所訂明若干融資契據，該等契據主要關於營運資本比率及資產負債比率。在發現違反有關契據後，本公司董事通知貸款方，並開始與有關銀行磋商貸款的條款。於結算日，由於貸款方仍未同意放棄其要求及時還款的權利，該筆貸款的非流動部分65,000,000港元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分類為流動負債。本集團向銀行貸款貸款方表示同意，透過動用本集團的可用資金及信貸，提早償付該等貸款的尚未償還本金結餘85,000,000港元。尚未償還結餘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全數償付。

24. 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相關集團實體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上述借貸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元	26,782	—
人民幣	11,364	—
	38,146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利率借貸及可變利率借貸的結餘分別為11,36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及174,59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63,060,000港元）。

可變利率銀行貸款的合約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每年加1.30厘至2.25厘（二零零七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0厘至2.50厘）。

本集團借貸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借貸	5.58厘	不適用
可變利率借貸	2.77厘至6.25厘	4.65厘至6.90厘

25. 融資租賃承擔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的現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一年內	45,991	43,903	43,492	39,008
第二年	31,585	36,920	30,758	34,257
第三年	9,962	21,893	9,827	21,132
第四年	736	4,192	731	4,093
第五年	—	184	—	181
	88,274	107,092	84,808	98,671
減：未來融資費用	(3,466)	(8,421)	N/A	N/A
租賃承擔的現值	84,808	98,671	84,808	98,671
減：列為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43,492)	(39,008)
一年後到期款項			41,316	59,6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融資租賃承擔 (續)

本集團按融資租賃出租其若干物業及機器與汽車，租期平均為兩年，而年度內的訂約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每年加1.50厘至2厘（二零零七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88厘至2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約年利率介乎2.97厘至5.97厘（二零零七年：4.63厘至7.12厘），平均實際利息利率為5.31厘（二零零七年：6.50厘）。所有租賃均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列值，當中並無訂立有關支付或然租金的安排。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約36,73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663,000港元）的融資租賃，當中約19,16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與上年度收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融資租賃承擔以出租人就其出租資產所收費用作為抵押。

若干融資租賃承擔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出企業擔保。

26. 股東應收款項

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償還。金額初步按公平值約20,627,000港元確認，採用按實際年利率5.8厘折現的現金流量釐定。金額於開始日期的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約1,830,000港元確認為被視作股東出資。

以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的股東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4,657	-

27. 遞延稅項負債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312	–	2,312
自該年度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940	–	940
於本年度之權益中扣除	–	6,029	6,02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252	6,029	9,281
自該年度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296	–	296
於本年度之權益中扣除	–	2,097	2,097
稅率變動	(186)	–	(18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62	8,126	11,48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用作抵銷香港未來應課溢利的稅務虧損約為港3,135,000元（二零零七年：2,941,000港元）。由於未來溢利來源難以預測，故該等虧損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稅務虧損可無限期地結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存貨特定撥備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約為22,74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000,000港元）。由於不確定有否適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故並無就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新法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就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未分派保留溢利導致的暫時性差額而言，遞延稅項在綜合財務報表內並無作出撥備，乃因本集團能控制分派的總額及時間。

於結算日，就本集團並無為股息預扣稅撥備而言，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總額約為51,82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u>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u>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000,000	24,000

29. 儲備

(a) 中國法定儲備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在中國的某些附屬公司須按照中國普遍採納的會計政策，預留除稅後溢利的若干百分比作為中國法定儲備（除非該儲備已達相關企業繳足資本的50%）。該筆儲備僅可於獲得相關企業的董事會及有關權力機構批准後，方可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之用。

(b)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是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面值與根據重組收購附屬公司股本的面值之間的差額（詳情請參閱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之招股書）。

(c) 出資儲備

出資儲備指股東提供的非流動免息貸款的公平值調整。

30.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唯一股東以書面形式通過決議案，由此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納及保留最佳人才，向本集團僱員、董事、顧問及諮詢人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董事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僱員（無論全職還是兼職）、董事、顧問或諮詢人授出可按購股權計劃所載列的價格及條款認購新股的購股權。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且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之最高者：

- (a)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
- (b)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及
- (c) 本公司股份面值。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加上根據有關本集團發行或授出可認購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購股權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已發行股本的10%（上述10%上限相等於24,000,000股股份）。

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而致使該人士因行使截至上次獲授購股權當日止12個月內已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惟獲股東批准則除外。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0.1%以上的本公司股本或值5,000,000港元以上的購股權，須獲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及年內之變動：

	於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沒收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沒收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董事	-	7,800	-	7,800	-	-	7,800		
其他僱員	-	7,760	(1,780)	5,980	-	(1,180)	4,800		
	-	15,560	(1,780)	13,780	-	(1,180)	12,600		
於年終可予行使				-			6,304		

行使價為每股1.52港元。

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授出，並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日到期。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之本公司股份收市價為1.50港元。

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可行使不多於4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可行使不多於7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三年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

年內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值總額為10,313,000港元。經參照相關購股權附帶的歸屬期後，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2,314	1,652
其他員工成本	1,084	1,565
	3,398	3,217

30. 購股權計劃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值乃使用二項模式(「模式」)計算，代入該模式之數據如下：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日
行使價	HK\$1.52
授出日期之股價	HK\$1.52
預期波幅	58.24%
預期有效期	4年
無風險利率	4.18%
預期股息率	2.19%

該模型是估計購股權公平值的常用模型之一，涉及根據管理層最佳估計的假設及可變因素。當採用不同假設(必需屬主觀)及可變因素時，有關公平值將變動。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於過去一年之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使用的預期有效期乃基於管理層之最佳估計。

31.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股本之間最佳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附註24所披露的借貸)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資金成本及各級別資金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或新債項或贖回現有債項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2.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9,349	—
衍生金融工具	1,301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735	327,930
金融負債		
已攤銷成本	532,780	544,717

32.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應付股東款項、銀行及其他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披露於各附註中。與該等金融工具相聯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緩減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控，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恰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列值及結算。為減低外幣風險，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幣合約以對沖美元兌人民幣之部分風險。合約詳情載於附註21。本集團持續檢討該等工具及監控外幣風險的相關策略的效力。

以外幣（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於各結算日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		
美元	202,052	230,473
人民幣	78,767	41,317
負債		
美元	35,727	56,992
人民幣	184,176	57,300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集中於美元及人民幣波動。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不預期美元兌港元匯率會有重大變動。倘港元兌人民幣下跌10%，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7,906,000元（二零零七年：1,167,000元）。倘港元兌人民幣上升10%，則對年內溢利的影響將相等及相反。

32.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 外幣風險 (續)

就並未平倉的衍生金融工具而言，如美元兌人民幣的市場買入及賣出遠期匯率上升／下跌10%，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將減少／增加約499,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未必能反映潛在市場風險，原因是用作釐定衍生工具公平值的定價模型有相互影響。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固定利率銀行借貸承擔公平值利率風險（借貸詳情見附註24）。本集團旨在按可變利率維持借貸。為達致此結果，本集團與銀行磋商，並訂立各種循環貸款，致使貸款相關利率大致上可變動。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輕微。

本集團亦就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存款（詳情見附註22）、可變利率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借貸及租賃詳情見附註24及25）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保持借貸及租賃於浮動利率，以盡量減低公平值利率風險。管理亦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承擔。

本集團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部分詳述。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港元借貸產生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波動。

敏感度分析

由於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存款的到期日較短及列作流動賬目，本集團預期利率變動不會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結算日浮動利率、銀行借貸、融資租賃承擔的利率風險承擔而釐定。編製分析時假設於結算日的未平倉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為未平倉。當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時，採用120個基點（二零零七年：100個基點）增加或減少，並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

32.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i) 利率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續)

於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後，經考慮金融市況波動的影響後，管理層將敏感度由100個基點調整至120個基點，以評估利率風險。

倘利率增加／減少120個基點（二零零七年：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2,33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減少／增加2,641,000港元）。這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可變利率銀行借貸承擔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本年度對利率的敏感度下降，主要由於可變利率債務工具減少所致。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乃對手方未能履行其責任以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而此項風險的上限是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的賬面值。

本集團若干個別客戶的信貸風險集中。於結算日，五大應收款項結餘佔貿易應收款項約36.2%，而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最大貿易應收款項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11.4%。本集團試圖透過與信貸歷史良好的對手方交易以減低風險。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指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批核信貸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賬款。此外，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檢討各項貿易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的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存款及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信貸風險有限，乃因對手方為信譽良好的銀行。

32.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並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認為足夠之水平，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74,26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流動資產淨額381,000港元）。經計及現有銀行融資及營運所得現金流量，本集團擁有充足資金撥付其現有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倚賴銀行借貸作為流動性的重要來源。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本集團違反若干貸款契約，而為數65,000,000港元的貸款非流動部分被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詳情載於附註2。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得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1.62億港元（二零零七年：1.45億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重續銀行授出的銀行融資，而本集團預期擁有充足資金撥付其營運及資本開支。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已訂約到期日，乃根據本集團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計算之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並包括利息及主要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未貼現之	
		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3年 千港元	3年以上 千港元	現金流量 千港元	總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01,388	-	-	-	201,388	201,388
應付票據	-	39,995	-	-	-	39,995	39,995
欠一位股東款項	5.80%	-	22,457	-	-	22,457	20,627
融資租賃承擔	5.31%	45,991	31,585	9,962	736	88,274	84,808
銀行及其他借貸							
— 固定利率	5.58%	11,998	-	-	-	11,998	11,364
— 浮動利率	5.80%	176,261	4,232	4,477	-	184,970	174,598
		475,633	58,274	14,439	736	549,082	532,780
二零零七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58,107	-	-	-	158,107	158,107
應付票據	-	24,333	-	-	-	24,333	24,333
融資租賃承擔	6.50%	43,903	36,920	21,893	4,376	107,092	98,671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浮動利率	5.60%	151,957	125,834	-	-	277,791	263,060
		378,300	162,754	21,893	4,376	567,323	544,1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 (續)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釐定如下：

- 有標準條款及條件及與活躍流動市場交易金融資產（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參照其各自的市場買入價釐定；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以貼現現金流分析為基準，根據公認定價模型按可觀察現行市價及經紀對類似工具的報價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3. 重大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公司就租賃開始時總資本價值約為17,57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663,000港元）的資產訂立了融資租賃安排。

34. 經營租賃

(a)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租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房屋	845	854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於以下期間屆滿的租賃房屋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81	778
第二年	504	755
第三年	—	504
	1,285	2,037

經營租金是指本集團若干辦公室及倉庫的應付租金。商議租期兩年期內租金不變。

34. 經營租賃 (續)

(b)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物業租金收入約為56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540,000港元)。租金收入的支出約為4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51,000港元)。

於結算日, 本集團已與承租人就其投資物業的未來最低租金訂立合約: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50	20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3	-
	333	208

所擁有的物業已有承諾承租人, 平均租期為一至兩年不等。

35.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 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15,815	23,057

36.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淨值約380,25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353,553,000港元)的兩家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已抵押予銀行, 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37.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全體合資格僱員提供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向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受託人以基金管理，並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處理。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僱主及其僱員須分別按規定的比率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於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是向強積金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本集團按相關支薪成本之5%向該計劃供款，而僱員亦須按同等百分比供款，每月供款上限為1,000港元。本集團並無已沒收的供款可用作減少日後應付的供款。

自收益表扣除因強積金計劃而產生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規定的比率向該等基金應作出的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實體所聘用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實體須支付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作為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本集團於中國政府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38. 關聯方披露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 (a) 年內董事（相當於主要管理人員）酬金載於附註10。
- (b)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主要股東兼執行董事楊先生向本集團墊支金額約22,457,000港元，撥付本集團日常營運。該筆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償還。
- (c)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6,082,000港元乃以楊先生擁有的個人物業作抵押。
- (d)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楊先生（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兼執行董事）擁有的Illumination Limited出售一項位於香港的物業權益，代價為14,400,000港元（「出售事項」）。該物業由楊先生佔用作為董事宿舍。考慮到近期香港物業市場，董事認為出售事項乃獲取收益的良機。有關買賣協議之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39.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現時分為以下三個業務部門：

主要業務為生產及買賣以下產品：

- 單面印刷電路板（「PCB」）（「單面」）
- 雙面PCB（「雙面」）
- 多層PCB（「多層」）

此等業務分類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的基準。

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對外銷售		
單面	199,836	173,076
雙面	309,102	410,488
多層	329,932	157,404
總計	838,870	740,968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業績		
分部業績		
— 單面	3,618	8,213
— 雙面	21,886	60,334
— 多層	14,928	20,574
未分配收入	40,432	89,121
未分配開支	18,433	10,392
融資成本	(9,386)	(11,731)
除稅前溢利	(17,988)	(17,183)
所得稅開支	40,432	89,121
年內溢利	31,491	70,599
	(3,770)	(10,565)
	27,721	60,0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分部資料 (續)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 單面	120,562	120,294
— 雙面	228,365	281,250
— 多層	458,991	388,797
	807,918	790,341
未分配公司資產	117,658	130,810
合併資產總值	925,576	921,151
負債		
分部負債		
— 單面	62,805	58,854
— 雙面	97,146	139,586
— 多層	104,874	53,525
	264,825	251,965
未分配公司負債	325,034	360,706
合併負債總值	589,859	612,671
其他資料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本增加		
— 單面	—	1,047
— 雙面	1,243	2,196
— 多層	43,170	179,957
— 未分配	1,912	8,332
	46,325	191,5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單面	3,229	3,390
— 雙面	13,251	10,034
— 多層	26,170	9,235
— 未分配	5,649	7,372
	48,299	30,031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 單面	2,571	651
— 雙面	3,977	1,545
— 多層	4,245	593
	10,793	2,789
過時存貨撥備		
— 單面	181	—
— 雙面	485	—
— 多層	284	—
	950	—

39. 分部資料 (續)

地域分類

本集團的業務分別位於香港及中國。

下表為按地域市場對本集團銷售額作出的分析(不論貨品來源地)。

	按地域市場劃分的銷售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亞洲：		
台灣	234,513	4,655
香港	219,148	460,809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台灣)	110,897	81,249
日本	52,928	1,130
其他亞洲地區	43,882	69,835
歐洲	147,839	99,909
其他	29,663	23,381
	838,870	740,968

以下是按資產所在地區對分部資產賬面金額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進行的分析：

	分部資產的賬面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	225,311	257,014	35	2,952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台灣)	582,607	533,327	46,290	188,580
	807,918	790,341	46,325	191,5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完全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股本／繳足股本 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亮宇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達進電路版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600,000港元	100%	—	買賣印刷電路板
中山市達進電子元件 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註冊資本 36,6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買賣 印刷電路板
中山市達進電子 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註冊資本 140,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買賣印刷 電路板
廣東達進科技 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註冊資本 250,000,000港元	100%	—	製造及買賣印刷 電路板

於年終及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持有任何尚未贖回的債務證券。

上表包括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過於冗長。

附註：此等公司是在中國成立的全外資企業。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20,965	495,632	613,156	740,968	838,870
年度溢利	37,361	37,289	39,098	60,034	27,721

資產及負債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總資產	456,911	491,523	692,799	921,151	925,576
總負債	(345,981)	(343,364)	(450,943)	(612,671)	(589,859)
股東資金	110,930	148,159	241,856	308,480	335,717

附註：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財務資料乃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以呈列本集團業績，猶如在全部相關年度內，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時的本集團重組已存在（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已從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刊發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中摘錄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業績，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